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0 年 9 月 26 日在山西省运城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,实到董事 6 人,由公司副董事长文林先生主持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过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:

投资 44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江苏淮阴南风元明粉有限公司。

江苏省淮阴地区为我国新探明的无水芒硝矿藏地区,资源储量丰富,开采条件优越。为了整合华东地区元明粉生产及市场资源,公司决定同江苏省淮阴白玫糖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5000 万元人民币,设立江苏淮阴南风化工有限公司。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等同实投资本。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 4400 万元人民币,占注册资本的 88%;江苏省淮阴白玫糖业有限公司以现有矿井出资 600 万元人民币(以评估后结果为准),占注册资本的 12%。

据统计,我国华东三省一市,对元明粉的需求量为 80 万吨。新公司设立后,将在现有矿井基础上,建设一套年产 10 万吨元明粉生产装置。项目建成投产后,公司在华东地区元明粉生产规模增加至 60 万吨。由于公司不仅具有资源、技术和成本优势,而且具有得天独厚的销售区位优势,将成为华东地区元明粉最大和最有竞争力的供应商。

项目建设期约为六个月。项目投产后,可年实现销售收入 4000 万元,年获利 1115 万元,投资回报期约为 4.48 年。

特此公告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00 年 9 月 28 日